

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24至77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之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之個別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依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作為法人團體之股東報告吾等之意見，此外並無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礎

本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及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及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應用並充份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及執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行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相信本行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之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平地反映貴公司與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七日